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19年1月9日至2019年1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征集人对所有征集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受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王建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王建新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本公司拟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本征集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征集事项的表决意见

(一) 征集人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建新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王建新先生,1970年6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信永中和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建新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意见

王建新先生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对《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同时，王建新先生及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共同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1 月 10 日-2019 年 1 月 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1 月 11 日 9:30 至 11:30，13:00 时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1 月 10 日 15:00 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会议室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提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是
1.01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目的	是
1.02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是
1.03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及激励方式	是
1.04	激励对象	是

1.05	限制性股票来源、总量及分配情况	是
1.06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是
1.07	各激励计划授予日、禁售期和解锁期的确定原则	是
1.08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是
1.09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是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及纠纷解决机制	是
1.11	特殊情形的处理	是
1.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变更、终止	是
1.13	回购注销的原则	是
1.14	其他	是
2.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是
2.01	目的	是
2.0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是
2.03	激励对象	是
2.04	限制性股票来源、总量及分配情况	是
2.05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是
2.06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授予日、禁售期和解锁期	是
2.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是
2.08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是
2.0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及纠纷解决机制	是
2.10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业绩的影响	是
2.11	特殊情形的处理	是
2.12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	是
2.13	回购注销的原则	是
2.14	其他重要事项	是
3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是
4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是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是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032》。

四、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止 2019 年 1 月 2 日（B 股最后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19 年 1 月 10 日（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三)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委托人应向征集人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包括（但不限于）：

（1）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在下述所有文件上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①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④法人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股东本人在所有文件上签字）：

①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③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本人签署；如系由本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本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并来电确认；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指定收件人签收时间为准，逾期送达的，视为无效。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公司董秘办（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

收件人：张勇 熊瑶佳 樊雨函

邮 编：518057

电 话：0755-86013669 0755-86145203 0755-86913742

(四)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已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六)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八) 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征集人：王建新

2018年12月27日

附件：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全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建新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1.01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目的			
1.02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3	本长期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及激励方式			
1.04	激励对象			
1.05	限制性股票来源、总量及分配情况			
1.06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07	各激励计划授予日、禁售期和解锁期的确定原则			
1.08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1.09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及纠纷解决机制			
1.11	特殊情形的处理			
1.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变更、终止			
1.13	回购注销的原则			
1.14	其他			

2.00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2.01	目的			
2.0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2.03	激励对象			
2.04	限制性股票来源、总量及分配情况			
2.05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2.06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授予日、禁售期和解锁期			
2.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锁条件			
2.08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2.0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及纠纷解决机制			
2.10	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业绩的影响			
2.11	特殊情形的处理			
2.12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			
2.13	回购注销的原则			
2.14	其他重要事项			
3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4	《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7	《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项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打“√”为准，填写多项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未填写视为无效授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签署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